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芝蓮縣	環	境保護	島				1.局	長				
申報	人姓名	鮑明鈞	服	務	機	關	2.						· -	- 職	,稱—— 2.					
申	報日	102年03月	 ₹14	4日 申報類別即(離)職										<u> </u>						
' -		l	. 成			· 女			+						· . 成 年 子 女					
			· <u>风</u>						+		· · · · ·			$\stackrel{\bigstar}{\top}$						
	稱 	謂			姓	<i>?</i>	名		+		稱		謂	\dashv	女	<u> </u>	名			
配偶			李如	琪				•	 -	子女				魚	包〇立					
子女			鮑〇)正											.=					
	不動產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	(平)	方	權利	節圍	1(所 2	有權	,	登記(取	得	登記(取	取	得	價 額		
		· .		公	尺)	持	分)	7/1 7	7 7 1			間	得)原因	+	. 11			
		I恥段 0072-0 之坐落基地)	006	125 全部						鮑明	鈞		82年06 10日	月	買賣		(超過五年)			
<u> </u>	(日内历座)	<u>(土冶基地)</u>		<u></u>									10 🖂					· · · · · ·		
	土		地	<u>.</u>	變						動			情	· 形					
土	地	坐	落	l .	·(平) 尺		權利 持	範圍分)[所有	有 權	人	變動時	間	變動原因	變	動時	之價額		
本欄:	 空白	-																		
2.	建物(房屋	屋及停車位)		!																
建	物	標	示	面積	(平)	ケ	權利	範圍	1(所った	有權	<u>ر</u>	登記(取	得	登記(取	Ⅰ取	. 得	價 額		
				公	尺)	持	分)	7/1 3	7 1/2			間	得)原因	+	. 11			
花蓮! 建號	縣吉安鄉仁	L恥段 00631 -	000	2	238.4	1	全部	<u> </u>		鮑明	鈞		82年10 05日	月	買賣		(超)	過五年)		
花蓮	縣花蓮市福	建街		1	48.1	.4	全部	5		鮑明	鈞		69年07 31日	月	受贈		(超)	過五年)		
							-									_				
	建		物	1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平) 尺	- 1	權利 持]範置 分) (所有	有 權	人	變動時	間	變動原因	變	動時	之價額		
本欄:	空白												<u> </u>							
(三)	船舶																			
種			類	總	噸 基	敗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 時	得 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	. 得	價 額		
木榴	7)7 (1																			

缸

容

量

所 有

汽

號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型

牌

廠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登記(取得

時

人

TOYOTA WISH										1,998	鮑明鈞					94年05月 27日				買賣			800,000(超速 五年)			過
(五)航空器	<u></u>																							,		
型				式	製	造廠	名稱	解 所有人							(取得 登記(取 寺 間 得)原因					权 :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٠																					
(六)現金(指亲	斤臺幣	• 外	幣之	現 3	金或茄	核行支	票) (總	金額	:新	臺州	文	,	元)											
幣			別	户	ŕ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亲	斤臺	幣絲	息額	或	折台	新	臺	幣總	!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彩	斤臺幣	、外	幣之	.存幕	款)(總金客	頁:	新臺	幣 1,	675,	997	7元)							_						
存 放 (應 敘 明 分	# } 支	-	構	種			类	類 幣	各	別	所	7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新		幣臺	總額幣		或护 總	f 合 額
花蓮市中山路 支局)			1 9	中華	郵政	女存簿	儲金	亲	折臺門	答	鮑	明鈼]													,261
花蓮第二信月 部	目合何	作社會	登業 ;	舌期	儲蓄	香存款	ζ	亲	折臺門	各	鮑	明鈼]												545,	,953
花蓮第二信用 分社	目合(乍社口	中正	公教	優惠	意儲蓄	存款	亲	折臺州	答	鮑	明 鈼]												201,	,987
花蓮第二信月	自合作	乍社□	中正	舌期	存款	欠		亲	沂臺 州	答	鮑	阴釣	J											;	890,	.796
分社			<u>I</u>								<u> </u>									l						, , , ,
(八)有價意			費額 :		臺幣		元)						:]						
			費額 :	幣	臺幣	元)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日		幣	總客	頁或:	折台	今新	臺幣市
(八)有價i 1.股票(名			賈額:	幣	臺幣	元)		Τ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日	新臺	5. 散	總客	頁或:	折ぐ	含新	臺幣市
(八)有價 1.股票(名 本欄空白	總價	額:	賈額:新臺灣	幣	臺幣	元)		Τ			數	票	面	賃	額	外	幣	敞巾	別日		散巾	總客	頁或:	折仓	含新	臺幣市
(八)有價 1.股票(名 本欄空白 2.債券(總價	額:	賈額:新臺灣	幣		元) 有 元)		股		位		票							別別別	總						臺幣額
(八)有價 1.股票(名 本欄空白 2.債券(總價總價	額:	賈額:	幣		元) 有 元)	人 ——	股		位									別別別	總						臺幣額
(八)有價 1.股票(名 本欄空白 2.債券(名	總價總價	額:	賈額: 新臺 新臺 所	幣 所 幣 有	人	元) 有 元) 賣	人 ——	股		位									別別別	總						臺幣額
(八)有價 1.股票(名 本欄空白 2.債券(名	總價總價	額:	賈額:	幣所幣有額	人	元) 有 元 賈 臺幣	人 ——	展 黄 元	,)	位		票		價價	額額	外	幣		別別別	新 總	敞巾	總名	頁或:	折仓	今新	臺幣額
(八)有價 1.股票(名 本欄空白 2.債券(名 本欄空白 3.基金受	總 (費) (費) (4) (基) (基)	額:	賈額: 新臺 新臺 所 (總價	幣所幣有額	人	元) 有 元 賈 臺幣	人會機本	展 黄 元	,)		數	票	面面面	價價	額額	外	幣	幣	別別別	總新總新	敞巾	總名	頁或:	折仓	今新	臺
(八)有價 1.股票(名 本欄空白 2.債券(名 本欄空白 3.基金受 名	總備總備人	額::	賈額臺 稱 新臺 所 (總價	幣所幣有額人	人	元) 有 元 賈 警 託	人實機有資機	展 黄 元			數	票	面面面	價價	額額	外	幣	幣	別別別	總新總新	敞巾	總名	頁或:	折仓	今新	臺
(八)有價 1.股票(名 本欄空白 2.債券(名 本欄空白 3.基金受 名	總備總備人	額::	賈額臺 稱 新臺 所 (總價	幣 所幣 有額 人:	人新爱新	元) 有 元 賈 警 託	人實機本	大	單)		數	票票(面面面	價價	額	外	幣	トライン トライン	別別別別	總新總新總	散	總部	真或 。	折台	含新	臺 臺 臺 幣 額 幣 額 幣 額
(八)有價 1.股票(名 本欄空白 2.債券(名 本欄空白 3.基金受 名 本欄空白 4.其他有	總備總備人	額::	質新臺 稱 新 所 總 價	幣 所幣 有額 人:	人新爱新	元 有 元 賈 臺 託 幣	人實機本		單)	位	數數	票票(面面面	價價	額	外外	幣	トライン トライン	別別別別	總新總新總新總	散	總部	真或 。	折台	含新	臺 臺 臺 幣 額 幣 額 幣 額
(八)有價 1.股票(名 本欄空白 2.債券(名 本欄空白 3.基金受 名 本欄空白 4.其他有 名	總 稱 益 稱	額: 證 所 参	賈新 稱 新 所 總 有 總 稱	幣 所 幣 有 額 人 :	人新受新	元 有 元 買 臺 託 警 有	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	一	單)	位位	數數數數	票票(面面位	價價	額額	外外	幣	トライン トライン	別別別別	總新總新總新總	散	總部	真或 。	折台	含新	臺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罰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討
南山。	人壽			美寶外	幣終身分	分紅壽險		李如琪				
國泰。	人壽			鑫添鑫	終身壽隊			李如琪				
康健。	人壽			億富變額	額萬能認	导險乙型		李如琪				
中國	人壽			金鑚年	年變額年	F金保險		李如琪		·		
中國何	言託			萬福增額	額終身書	 导險		李如琪				
中國作	言託			萬福增額	額終身記	 导險		李如琪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権	值	責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間	取得(發生原 医	- 1
本欄空白													13.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1,363,994元)

種	顛 1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時		取得(發生)原 因
房屋貸款	Á	鮑明鈞				二信用			號		802,	200l	92 年 13 日	01 月	購屋
消費性貸款	Í	鮑明鈞				二信用 E蓮市			號		561,	794	97 年 28 日	08 月	裝修房屋, 協助兄弟家 計。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時	取得(· 原	發生) 因
本欄	空白																				

(十三) 備 註

- 1.建物:本人名下花蓮市福建街未登記之建物,土地公有,地上物私有,原所有人單身榮民宋春龍於民國 69 年過世後 所贈與(贈與月日為概估)。
- 2.臺灣省花蓮縣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存款鮑明鈞、汪志祥聯名管理:本人與汪志祥主任聯名管理之花蓮二信中正分社 存款 890,796 元,係本人服務於花蓮市中正國小時與汪志祥聯名代管之「花蓮縣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公款,自調離 中正國小後,該校至今仍未變更管理人姓名。
-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 聲明。

此 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鮑明鈞